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未来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70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2,140,494.39 元；母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 43,060,284.41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83,224,113.11 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26,284,397.52 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盈余公积 4,306,028.44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21,978,369.08 元，减付 2019 年向股东分配的 2018 年度现金股利 19,402,500.00 元，期末留存未分配利润 202,575,869.08 元。

综合考虑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及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资金需求等因素，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对股东合理回报的需求，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未来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0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若以本次董事会会议当天公司总股本 129,35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0 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 21,989,500.00 元，占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140,494.39 元的 21.53%。

二、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

公司 2019 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金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 30%，主要原因如下：

（一）行业及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覆铜板材料、功能性复合材料和交通物流用复合材料等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属计算机、通讯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所处行业具有资金密集型、技术研发密集型、规模经济效益等特点。根据电子产品制造产业的发展趋势，行业的增长点主要来自于 5G 通讯技术、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兴产业。受益于电子产业的发展趋势，覆铜板的市场需求也带来了新的机遇，尤其是在高性能、高附加值的覆铜板产品的市场需求上。

根据公司总体经营规划及发展战略规划，未来公司覆铜板产业将以高频高速高导热的先进材料为重要突破口，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推进公司产品的技术迭代，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同时公司将持续投入智能制造新基地的建设，持续优化公司产线，不断升级改造，扩大公司产能，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

（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 年	0	1.70	0	21,989,500.00	102,140,494.39	21.53
2018 年	0	1.50	0	19,402,500.00	75,080,301.59	25.84

2017年	0	1.50	0	19,600,500.00	93,597,814.49	20.94
-------	---	------	---	---------------	---------------	-------

三、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

公司正处于加速发展阶段，综合考虑公司资本结构、发展阶段和公司战略规划，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加快推进产能扩张，进一步推进产品的迭代升级，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以进一步提升行业地位。目前公司年产650万平方米高频高速覆铜板青山湖制造基地二期项目的建设需要投入大量资金支持；同时，公司紧跟市场发展趋势及客户需求，将加大产品研发投入、设备技改投入，以丰富产品类型，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及提升市场占有率；最后，随着公司资产、业务及生产规模的增长，公司需要大量的运营资金来保持并推动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充足的资金能够减少公司银行贷款，节约公司的财务成本，提升公司整体效益，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回报。

四、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已于2020年3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并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制定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根据公司2019年度实际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结合公司现阶段经营及长远持续发展，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发展战略、资金需求及股东合理回报等因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其他事项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1日